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L.K.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8)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變動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狀況：			
收入	2,594,448	2,753,733	-5.8%
毛利	744,623	720,488	3.3%
毛利率	28.7%	26.2%	2.5%
經營溢利	216,520	272,858	-20.6%
經營溢利率	8.3%	9.9%	-1.6%
期內溢利	165,923	205,202	-19.1%
淨利率	6.4%	7.5%	-1.1%
淨資產回報率(年率化)	8.2%	12.9%	-4.7%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0.9	14.9	-26.8%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	於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變動 %
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11,145,412	10,905,823	2.2%
資產淨值	4,049,114	4,016,099	0.8%
流動資產淨值	3,329,619	3,475,338	-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46,722	2,375,176	-26.5%
借款總額	1,709,041	1,792,919	-4.7%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3	2,594,448	2,753,733
銷售成本	5	(1,849,825)	(2,033,245)
毛利		744,623	720,488
其他收入	3	73,130	106,37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27,818	(7,360)
銷售及分銷費用	5	(254,671)	(252,133)
一般行政費用	5	(367,083)	(291,396)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5	(7,297)	(3,117)
經營溢利		216,520	272,858
融資收入		11,700	3,134
融資成本		(33,407)	(41,318)
融資成本淨額	6	(21,707)	(38,18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91)	(28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4,722	234,394
所得稅開支	7	(28,799)	(29,192)
期內溢利		165,923	205,202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8,385	205,202
非控股權益		17,538	—
		165,923	205,202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仙 港仙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
盈利

—基本

附註 8(a) 10.9 14.9

—攤薄

附註 8(b) 10.9 14.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65,923	205,20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匯兌差額	7,819	(169,40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u>173,742</u>	<u>35,800</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56,204	35,800
非控股權益	<u>17,538</u>	<u>—</u>
	<u>173,742</u>	<u>35,80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2,746	14,377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6,912	2,159,300
投資物業		423,500	414,000
使用權資產		478,709	450,49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851	14,94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75,564	77,2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696	112,00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37,135	27,05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5,495	5,495
非流動資產總值		3,522,608	3,274,900
流動資產			
存貨		2,106,310	1,801,043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3,138,709	2,956,54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434,365	346,816
短期銀行存款		54,945	-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1,753	151,34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46,722	2,375,176
流動資產總值		7,622,804	7,630,923
資產總值		11,145,412	10,905,823
權益			
股本		136,440	137,640
儲備		(738,701)	(688,749)
保留盈利		2,537,063	2,470,434
		1,934,802	1,919,325
非控股權益		2,114,312	2,096,774
權益總額		4,049,114	4,016,099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79,921	76,909
借款		225,469	235,061
租賃負債		61,237	63,863
其他應付款項	11	4,731	4,681
贖回負債	11	2,431,755	2,353,6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03,113	2,734,13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1,690,530	1,604,840
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11	1,058,490	915,478
借款		1,483,572	1,557,858
租賃負債		10,643	10,103
即期所得稅負債		49,950	67,306
流動負債總額		4,293,185	4,155,585
負債總額		7,096,298	6,889,72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145,412	10,905,82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6,811)	175,72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8,668)	(268,65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5,113)	177,86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630,592)	84,93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75,176	605,36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匯兌差額	2,138	(23,666)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746,722</u>	<u>666,635</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上個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文所載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除外。

中期所得稅開支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a. 本集團採納之準則修訂本

下文載列本報告期間已適用的修訂準則及詮釋：

-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經修訂)
- 供應商融資安排—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該等現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任何影響，且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若干新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本報告期間並無強制生效，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本報告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未來的交易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於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生效時予以採納。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業務決策者(「主要業務決策者」)審閱以作出策略性決定之內部報告界定其經營分部。分部業績指各可呈報分部之期內扣除企業開支前之溢利／(虧損)。此乃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計量方式。

用於呈報分部業績之計量方式為「經營溢利」，即扣除融資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之溢利。為計算經營溢利／(虧損)，本集團之溢利就並非特定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作進一步調整。

本集團分為三個主要可呈報分部。

- (i) 壓鑄機
- (ii) 注塑機
- (iii) 電腦數控(「CNC」)加工中心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二零二三年：相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622,828	881,269	90,351	2,594,448	-	2,594,448
分部間銷售	13,440	-	-	13,440	(13,440)	-
	<u>1,636,268</u>	<u>881,269</u>	<u>90,351</u>	<u>2,607,888</u>	<u>(13,440)</u>	<u>2,594,448</u>
業績						
分部業績	<u>169,093</u>	<u>51,265</u>	<u>5,708</u>	<u>226,066</u>	<u>-</u>	<u>226,066</u>
行政費用						(9,546)
融資收入						11,700
融資成本						(33,40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9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94,722</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996,628	677,626	79,479	2,753,733	-	2,753,733
分部間銷售	29,213	-	5,757	34,970	(34,970)	-
	<u>2,025,841</u>	<u>677,626</u>	<u>85,236</u>	<u>2,788,703</u>	<u>(34,970)</u>	<u>2,753,733</u>
業績						
分部業績	<u>241,576</u>	<u>19,207</u>	<u>(7,205)</u>	<u>253,578</u>	<u>-</u>	253,578
已沒收按金						38,889
行政費用						(19,609)
融資收入						3,134
融資成本						(41,31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28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34,394</u>

向主要業務決策者呈報來自外部之收入時，按與簡明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壓鑄機 千港元	注塑機 千港元	CNC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7,413,346	1,933,852	1,778,347	11,125,545
未分配資產				<u>19,867</u>
資產總值				<u>11,145,412</u>
負債				
分部負債	5,639,215	1,331,024	49,191	7,019,430
未分配負債				<u>76,868</u>
負債總額				<u>7,096,298</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壓鑄機	注塑機	CNC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加工中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7,201,559	1,693,190	1,991,379	10,886,128
未分配資產				<u>19,695</u>
綜合資產總值				<u><u>10,905,823</u></u>
負債				
分部負債	5,555,385	1,096,546	227,764	6,879,695
未分配負債				<u>10,029</u>
綜合負債總額				<u><u>6,889,724</u></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公司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外，所有資產會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部；
- 除公司負債外，所有負債會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部；及
- 分部共同承擔之負債按分部資產比例分配。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之銷售貨品收入		
壓鑄機	1,622,828	1,996,628
注塑機	881,269	677,626
CNC加工中心	<u>90,351</u>	<u>79,479</u>
	<u><u>2,594,448</u></u>	<u><u>2,753,733</u></u>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增值稅退款	31,787	23,979
其他政府補貼(附註)	21,073	18,637
租金收入	16,693	17,772
與城市更新項目有關的已沒收按金	-	38,889
雜項收入	3,577	7,099
	<u>73,130</u>	<u>106,376</u>

附註： 確認的其他政府補貼與就中國的自研產品銷售及研發收取的政府補助相關。收取該等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滿足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2,545)	(6,983)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減少)	9,500	(2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780)	(105)
出售先前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收益	17,482	-
其他	5,161	-
	<u>27,818</u>	<u>(7,360)</u>

5 開支—按性質劃分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727,827	1,576,578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278,399)	2,075
員工成本	544,427	511,355
無形資產攤銷	2,541	2,9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7,796	106,1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940	8,674
研究成本	55,342	26,862
公用事業費用	42,481	39,314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600	1,807
— 非審核服務	429	438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附註10)	7,297	3,117
存貨(撥備撥回)/撇減撥備淨額	(10,451)	9,411
財務擔保合約虧損撥回	(928)	(478)
其他開支	267,974	291,656
	2,478,876	2,579,891
明細如下：		
銷售成本	1,849,825	2,033,245
銷售及分銷費用	254,671	252,133
一般行政費用	367,083	291,396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7,297	3,117
	2,478,876	2,579,891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研發活動的員工成本為67,49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0,234,000港元)。

6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融資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1,700)	(3,134)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28,946	39,120
減：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3,560)	(2,551)
附屬公司之僱員激勵計劃利息	5,624	1,470
租賃負債利息	1,175	155
不設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開支	1,222	3,124
	<u>33,407</u>	<u>41,318</u>
	<u>21,707</u>	<u>38,184</u>

附註：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化之借款成本在借款組合中產生，並按合資格資產開支使用資本化比率3.2%(二零二三年：3.8%)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所得稅	25,016	32,082
—香港利得稅	2,524	—
—海外稅	—	13
—股息收入預扣稅	2,780	—
	<u>30,320</u>	<u>32,095</u>
遞延所得稅	<u>(1,521)</u>	<u>(2,903)</u>
稅項支出	<u>28,799</u>	<u>29,192</u>

所得稅開支是根據管理層對於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全年所得稅率之最佳估計而確認。

根據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二三年：相同)之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

若干位於深圳、中山、寧波、上海、昆山、重慶及阜新之附屬公司已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於三個年度享有15%之寬減稅率。該等附屬公司有權於稅務優惠期屆滿時再次申請稅務優惠待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自中國附屬公司所賺溢利獲分派之股息，將須繳付預扣所得稅。除非按稅務條約減免，否則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規定有關股息之預扣所得稅率為10%。根據中國及香港之雙重徵稅安排，香港稅務居民公司可就從中國收取之股息享有5%之較低預扣稅率。預扣稅撥備計入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就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及其他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32,76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4,814,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應付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為655,24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96,270,000港元)。該等款項並無計劃於可見未來分派予本集團於中國以外的公司。就我們計劃分派其各自保留盈利的附屬公司而言，我們已就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該等分派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26,0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6,090,000港元)。

於香港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期內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三年：相同)繳納香港利得稅。

海外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現行稅率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8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148,38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5,202,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364,392,000股(二零二三年：1,376,392,000股)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48,385</u>	<u>205,202</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1,364,392</u>	<u>1,376,392</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0.9</u>	<u>14.9</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已轉換，按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有兩類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二零二三年：相同)及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兩項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計劃(二零二三年：一項)。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及附屬公司之一項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計劃的轉股特徵被視為屬於或然可發行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發生觸發轉股的事件(二零二三年：相同)，因此該等潛在普通股的轉股特徵對每股盈利計算並無攤薄影響。附屬公司之另一項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計劃的未歸屬潛在攤薄普通股並不納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原因為此等普通股對每股基本盈利產生反攤薄影響(二零二三年：相同)。

9 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會議，董事會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4.5港仙)，合共40,93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1,938,000港元)。此項宣派之股息並無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權益中確認。

1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2,725,470	2,602,204
減：減值撥備	<u>(133,890)</u>	<u>(126,422)</u>
	2,591,580	2,475,782
應收票據	<u>584,264</u>	<u>507,817</u>
	3,175,844	2,983,599
減：於一年後到期並列作非流動資產之結餘	<u>(37,135)</u>	<u>(27,051)</u>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u>3,138,709</u></u>	<u><u>2,956,548</u></u>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減值應收貿易款項之撥備金額為133,8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26,422,000港元)。於本期間，已作出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7,2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3,117,000港元)。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個別客戶有關，其可收回性存疑。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總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1,372,255	1,464,301
91至180日	525,887	422,756
181至365日	413,544	342,516
一年以上	<u>413,784</u>	<u>372,631</u>
	<u><u>2,725,470</u></u>	<u><u>2,602,204</u></u>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出售予客戶之貨品以交貨付現或記賬方式付款。客戶一般須於落實採購訂單時支付按金，餘款將於交付貨品予客戶時支付。大部分客戶獲授介乎一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本集團亦以分期付款方式出售貨品予若干客戶，銷售所得款項一般於六至十二個月內攤還。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部分		
應付貿易款項(附註(i))	1,113,002	1,021,152
應付票據	577,528	583,688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u>1,690,530</u>	<u>1,604,840</u>
合約負債	481,854	346,117
其他按金	10,756	9,181
應計薪金、花紅及員工福利	128,713	136,769
應計銷售佣金	114,108	106,917
應付增值稅	10,924	18,773
保修及安裝費用撥備	92,645	152,423
應付股息	68,311	3,233
其他	151,179	142,065
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u>1,058,490</u>	<u>915,478</u>
非流動部分		
贖回負債(附註(ii))	2,431,755	2,353,625
其他應付款項	4,731	4,681
	<u>2,436,486</u>	<u>2,358,306</u>

附註：

(i) 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991,744	864,700
91至180日	62,936	99,119
181至365日	29,940	29,062
一年以上	28,382	28,271
	<u>1,113,002</u>	<u>1,021,152</u>

應付票據之到期日一般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

(ii) 該結餘指本集團購回以下各項的義務：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深圳力勁非控股權益之股權(附註a)	2,193,719	2,121,213
力勁塑機僱員激勵計劃(附註b)	67,530	66,076
深圳力勁僱員激勵計劃(附註b)	170,506	166,336
	2,431,755	2,353,625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二期及其他投資者(「投資者」)以現金出資合共人民幣1,880,000,000元(相當於約2,065,934,000港元)(「代價」)的方式認購深圳力勁經擴大註冊資本約15.22%。

深圳力勁、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回購義務人」)已向投資者授予回購選擇權(「回購選擇權」)。倘於投資者持有深圳力勁股權時發生特定回購事件，投資者可要求回購義務人按協定回購價回購其於深圳力勁的全部或部分股權。

根據回購選擇權，倘發生任何特定回購事件，回購義務人須在三年內以現金分期向投資者支付相當於代價加7%年利率的回購價。於完成日期，贖回負債人民幣1,880,000,000元(相當於約2,065,934,000港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贖回負債為2,193,7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121,213,000港元)，即代價加累計利息127,78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5,279,000港元)。

管理層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評估與投資者持有的股權相關的所有權風險及回報(由投資者大致保留)。因此，投資者持有的股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確認為非控股權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同)。

- b. 該結餘指倘發生若干回購事件，本集團就力勁塑機及深圳力勁(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激勵計劃的(附註10(c))購回彼等所有受限制股份的義務。該等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宏觀經濟及行業發展態勢

二零二四年，全球宏觀經濟形勢呈現出複雜的發展態勢，國際貿易體系動態再平衡。部分主要經濟體展現出一定的韌性，但仍有一些經濟體面臨著降通脹等不同程度的挑戰，政策不確定性增加，全球經濟增長動能不足。縱觀當前經濟形勢，報告期內行業資本開支出現週期性波動，在通脹緩解與政策支持下，行業長遠趨勢仍穩健向好。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發佈的最新一期《世界經濟展望報告》，全球平均通脹率二零二四年預計為5.8%，二零二五年將進一步下降至4.3%。這一預測表明，通脹壓力有望繼續緩解，這將提升消費者購買力。此外，隨著貨幣政策的進一步寬鬆，企業和個人的融資成本降低，投資和消費意願有望增強，下半年市場出現回暖跡象。

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起，《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二零二四年本)》開始施行。該目錄鼓勵汽車輕量化材料(例如高強鋁合金、鎂合金、高強度複合塑料等)及先進成形技術(如一體化壓鑄)的應用。

隨著新能源汽車對車身結構優化和零部件集成度要求的提高，輕量化成為汽車設計的重要方向。一體化壓鑄技術作為輕量化技術的重要組成部分，能夠顯著減輕汽車零部件的重量，提升生產效率和成本效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消息，我國新能源汽車年產量首次突破1,000萬輛。在新能源汽車領域，「以鋁代鋼」、「以鎂代鋁」以及高強度複合塑料的使用已成為必然的發展趨勢，行業發展迎來了新的機遇。

二、公司業績表現及分析

在全球經濟形勢複雜，經濟增速放緩、通脹壓力高企、國際貿易壁壘增加等多重因素交織影響的背景下，公司業務仍展現出一定的韌性。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上半財年，本公司營業收入達2,594.4百萬港元，同比下降

5.8%，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達148.4百萬港元，同比下降27.7%。毛利率為28.7%，同比上升2.5%；經營溢利率為8.3%，同比下降1.6%；淨利潤率為6.4%，同比下降1.1%。報告期內，壓鑄機業務營業收入達1,622.8百萬港元，同比下降18.7%；注塑機業務營業收入達881.3百萬港元，同比上升30.1%；CNC加工中心營業收入達90.4百萬港元，同比上升13.7%。

1. 壓鑄機業務顯韌性，拓展創新齊驅發展新篇

報告期內，公司壓鑄機業務營業收入為1,622.8百萬港元，同比下降18.7%。在當期的市場環境下，公司多方面舉措並行以確保壓鑄機業務的長遠發展與突破。

在業務拓展方面，報告期內本公司取得了重大突破，與多家新能源汽車主機廠接洽及達成合作意向，其中包括與一家在華南地區乃至全球都極具影響力的新能源頭部汽車主機廠達成系列合作。下游客戶對一體化壓鑄的積極佈局及合作意向，有望在未來成為推動公司業務收入實現新增長的強勁動力。同時，下游客戶出海，也將在未來有利於拓展公司市場空間。

在技術創新方面，公司在報告期內，持續進行超萬噸雙壓射壓鑄機及TPI半固態鎂合金壓鑄機的研發，均為行業首創。超萬噸雙壓射壓鑄機可應用於新能源汽車一體化整體底盤生產，TPI半固態鎂合金技術適配的模組能夠將鋁合金壓鑄機靈活轉變為半固態鎂合金壓鑄機，可以有效解決客戶在不同階段的需求，為壓鑄機業務在當前複雜局勢下的發展開闢了新的機遇和方向。

2. 注塑機順周期多元驅動，高端化邁向價值新峰

公司注塑機主要用於汽車配件、家電領域、3C電子通訊以及民用品等行業產品的生產製造。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上半財年，公司注塑機營業收入達到881.3百萬港元，同比增長30.1%。主要受益於注塑機行業景氣度回暖、需求回升及一系列政策的支持。

中國政府將二零二四年定為「消費促進年」，通過「政策+活動」雙輪驅動為行業發展營造良好環境，激發消費潛能、擴大消費規模並提升消費品質。二零二四年三月，國務院印發《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明確實施設備更新、消費品以舊換新、回收循環利用、標準提升「四大行動」，有力地推動了市場需求。同時，以舊換新補貼政策的實施，有效地激發了市場的消費潛力，促使客戶對注塑機設備的需求提升。在此背景下，公司積極響應政策號召，助力客戶企業加速設備和產能升級，高產能機鉸式POTENZA系列、FORZA系列及電動機ELETTRICA系列注塑機銷售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在行業景氣度回升、政策支持及新能源汽車輕量化需求等積極因素的共同作用下，公司注塑機業務在汽車和3C電子通訊領域的收入呈現穩步上升態勢，其同比增長率分別約為15%和7%。而在玩具、民用品、家電、醫療用品領域，收入更是實現了強勁增長，同比增長率分別達到約130%、84%、54%和76%。

3. CNC加工中心戰略調整，初見成效

報告期內，公司對CNC加工中心業務管理團隊進行重組，CNC業務實現收入90.4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提升了13.7%。這一舉措表明，公司在CNC加工中心業務戰略調整初見成效，提升公司業務的競爭力，進而促進該業務收入的提升。未來公司會針對實際運營情況，進一步調整管理團隊，提升管理效能。

三、未來展望

1. 深化全球化2.0戰略，持續拓展全球版圖

作為一家全球化企業，公司持續深化全球化2.0戰略佈局，在原有生產基地的基礎上，積極拓展全球版圖，目前已在美國、日本、墨西哥以及歐洲成功開設生產基地，並且在泰國等東南亞區域啟動公司主要業務的銷售網絡與配套服務中心的使用。

在逆全球化的背景下，全球產業鏈朝著本土化重構帶來新的市場機遇，公司將加快海外基地佈局的速度，持續拓展全球版圖，為客戶企業以及各大汽車製造商提供全方位的本土化支持與賦能。

2. 特製化生產模擬獲積極響應，精準助推業務深度開發

公司在杭州灣構建了全球最大的超萬噸壓鑄試模產綫中心，致力於為客戶量身打造特製化生產服務。在特製化生產模擬環節，我們提供高度的定製化生產編排模擬服務，依據特定的市場需求，精準地開展生產綫佈局以及設備配置模擬，進而生成完備的生產方案。目前，公司的特製化生產模擬項目已啟動，得到下游企業的積極響應，已初獲成效。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加大特製化生產模擬服務的推廣力度，為客戶創造更多元化的發展契機與可能性，攜手客戶共同探索製造業生產模式的創新邊界，實現互利共贏的長遠發展目標。

3. 打造協同發展格局，推動技術創新與發展

公司以產業發展需求為導向，在行業需求波動周期中，提前進行技術儲備，針對未來市場發展進行分解與佈局，針對新技術與供應鏈進行資源整合佈局，實施對外產業投資。希望產業間發揮協同效應，憑藉有效融合拓展市場，拉動公司業務未來收入增長，穩固自身的行業領導者地位並引領產業邁向新高度。

面對汽車工業轉型升級和結構調整的行業發展機遇；公司將持續深耕汽車輕量化領域，前瞻性佈局，探索鎂合金、鋁合金以及高性能複合材料研發與應用，以期引領未來新能源汽車製造的新方向，推動汽車製造技術的革新與進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一般由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流及現有的銀行融資提供。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金額為1,746.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375.2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除以權益總額計量。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錄得淨現金狀況，故並無呈列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資本結構全部由1,364,391,5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組成。未償還借款總額為1,709.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792.9百萬港元)，其中約86.8%(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6.9%)為短期貸款。借款總額中約39.9%(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6.1%)須按固定利率還息。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銀行融資及財務擔保合約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包括受限制銀行結餘、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合共為1,116.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88.3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但尚未在綜合財務資料中撥付之資本承擔金額為536.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99.4百萬港元)。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5,294名全職員工。回顧期內員工成本為544.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511.4百萬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市場趨勢、未來計劃及個人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的社會福利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等其他員工福利。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授出合共27,54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予390名本集團員工。上述購股權授出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4.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鋪。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耀強先生、呂明華博士、劉紹濟博士及陸東先生組成。曾耀強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機制，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分別在本公司網站(www.lk.world)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二零二四／二五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代表董事會
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俏英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俏英女士、劉卓銘先生及謝小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濟博士、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曾耀強先生及陸東先生。